

國中國文翰林版(第五冊)教學活動計畫

教師姓名：陳怡帆 114 學年第 1 學期

任教班級：903、913、914

一、課程目標	1. 認知：了解文章內容，具備國學基本常識。 2. 情意：欣賞文學作品，並進而培養鑑賞能力，以及自我創作抒發個人情意。 3. 技能：訓練聽、說、讀、寫、作的能力，並能學會運用正確詞語表達自我與理解聆聽他人意見。
二、教學範圍	1. 第一次範圍課次：第一、二、三課、語文常識 2. 第二次範圍課次：第五、六、七課 3. 第三次範圍課次：第八課、十一課、十二課 4. 國文複習講義：橘子講義，每次 5 個單元
三、教學目標	(一) 能具備字詞義之辨別與運用能力 (二) 能了解課文內容、作法及意涵 (三) 培養閱讀興趣、啟發欣賞語言文字藝術的潛力 (四) 體會古人的高尚節操，努力培養自己的優秀品格 (五) 養成為學的正確態度以及待人接物的應有道理 (六) 體察生活中的感動、肯定生命中的價值 (七) 學習獨立思辨的能力，建立正確的人生觀 (八) 感受自己生長環境的可愛，培養熱愛鄉土的情懷 能在日常生活中靈活正確的運用語文，適切與他人溝通；進而建立良好的人際關係，奠定終身學習的基礎。
四、教學要求	1. 上課：自備書籍與教學資料夾，配合老師講解，整理重點、記筆記。有疑問先舉手，遵守規定，請同學共同維護優質學習環境。 2. 考試：考前認真準備，考試認真作答，考後確實檢討訂正。 3. 作業、訂正確實完成。 4. 作業訂正未能準時繳交者，段考前通知，作業缺交單貼出三日能未繳交者，以零分計算。 5. 自學加分制度，自行完成訂正將有加分。
五、評量方法	1. 學校定期考試 3 次。 2. 習作繳交每課一次。 3. 不定期紙筆測驗每課數次和作業檢查。 4. 上課學習態度和自學訂正等。
六、成績計算	1. 學校定期考試 3 次（佔百分之四十） 2. 平時成績佔百分之六十：作業 20%，課本和閱讀資料夾(課堂表現)10%，自學能力(試卷訂正)10%、紙筆測驗 20%。